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72

丽珠医药集团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详见附表1及附表2。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银行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人民币万元)	担保主债权 期间	担保期限	协议签订 银行	担保类型	反担保情 况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1	丽 珠 制 药 厂	20,000.00	2026年8月27 日至2028年8 月26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日起三年	民生银行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否
2	珠海医贸	20,000.00	2026年8月27 日至2028年8 月26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日起三年	民生银行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否
3	丽珠合成	20,000.00	2026年8月27 日至2028年8 月26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日起三年	民生银行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否
4	丽珠合成	20,000.00	2026年9月4 日至2028年7 月24日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后三年止	交通银行	连带 责任 保证	无	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377,825.00万元;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90,665.5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1,388,835.06万元)的比例为13.73%,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为丽珠制药厂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为珠海医贸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三)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为丽珠合成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165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包括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1.94亿元)为13.12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5月19日,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包括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担保总额度为40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18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提供22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二、借款展期及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子公司成都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龙大”)与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宁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0万元,期限自2025年10月13日起至2026年10月12日止。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巴中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以及控股股东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遂宁银行签订《遂宁银行借款合同》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借款本金余额为29,900万元。		
近日,成都龙大向遂宁银行申请29,900万元借款展期,展期一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巴中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以及控股股东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借款展期仍按照原担保方式继续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成都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2.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四川省成都市蒲江县寿安街道迎宾大道774号 4.法定代表人:樊昊 5.注册资本:贰亿贰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21年08月16日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生猪屠宰;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6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9月汽车产量为136,150辆,同比下降24.01%,本年产量为1,162,939辆,同比下降6.03%;9月汽车销量为128,634辆,同比下降25.72%,本年产销量为1,141,237辆,同比下降3.58%。各主要投资企业产销数据如下:

产 量(辆)		销 量(辆)											
单 位	本月数	去年同月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月	本月数	去年同月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月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月	本年累计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9,582	33,555	-71.41%	1,051,242	249.2	-59.0%	4,588	32,808	-86.0%	96,672	223.9	-56.0%	44%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56,043	81,459	-31.20%	524,938	550.5	-4.6%	54,800	76,500	-28.37%	510,000	543.1	-6.1%	20%
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	27,899	36,106	-22.73%	235,707	237.5	-0.7%	67,478	36,078	-84.0%	24,174	233.0	3.4%	92%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0,313	27,606	46.76%	388,200	197.5	45.8%	39,667	27,297	45.32%	283,747	181.4	56.4%	16%
启悦智能汽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639	-	-	7,377	-	-	1,375	-	-	5,133	-	-	-
广汽领创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674	452	49.12%	5,165	2,626	96.6%	726	493	47.2%	4,511	2,057	119.3%	0%
汽车合计	136,150	179,178	-24.01%	1,162,939	1,235	-6.03%	1,286,634	173,176	-72.25%	1,141,237	1,188	-3.5%	37%

其中:新能源汽车

节能汽车

五丰+本田田联(广州)有限公司

63,374

41,820

51.54%

142,994

292.7

51.30%

64,231

42,565

50.90%

432,390

268.3

43.30%

61.13%

37,010

50,379

-26.54%

325,492

331.9

-1.97%

34,653

46,968

-26.22%

323,310

326.4

-0.95%

76,285

52,156

46.20%

594,601

465.3

27.70%

77,290

48,183

60.41%

584,887

461.7

26.67%

23.76%

产 品 类 别	产 量(辆)					销 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月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月	本月数	去年同月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月	本年累计	
乘用车	135,476	178,726	-24.24%	1,157,774	1,234.9	6.44%	127,908	172,683	-25.93%	1,133,726	1,196	-3.80%
轿车	34,539	51,770	-33.28%	281,477	374,600	-24.88%	27,279	48,729	-44.02%	263,435	258.8	-25.87%
SUV	87,283	99,128	-11.95%	731,296	686,926	6.46%	86,276	96,196	-10.02%	724.6	652.5	11.05%
MPV	13,654	27,828	-50.93%	145,001	173,329	-16.34%	14,353	27,993	-48.34%	148.6	431	-14.40%
商用车	674	452	49.12%	5,165	2,626	96.69%	726	493	47.26%	4,511	2,057	119.30%
汽车合计	136,150	179,178	-24.01%	1,162,939	1,237.5	-6.03%	128,634	173,176	-25.72%	1,141,237	1,188	-3.58%

注:产销快报为未经审计数据。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94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仲裁机构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及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申请人 ●涉案的金额:35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345.60万元)及有关赔偿(金额庭审核实等),最终具体金额以最终庭审核实确认 ●是否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因本次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仲裁机构审理结果为准。本次仲裁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跟进案件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 近日,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Halo 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以下简称“HMI”)收到美国司法仲裁与调解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JAMS仲裁机构”)送达的关于Darson Zhang提起的仲裁申请等相关材料(以下简称“本次仲裁案件”或“本次仲裁”),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二、本次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仲裁当事人 申请人:Darson Zhang 被申请人: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alo Microelectronics Co., Ltd.),Halo 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二)仲裁请求 1.请求对被申请人作出以下裁决:(1)补偿性损害赔偿(金额庭审核实);(2)特别损害赔偿(金额庭审核实);(3)股权及股权相关的薪酬损失(金额庭审核实),包括被申请人的股份价值约175万美元及被阻止行权的股票期权价值约175万美元;(4)返还所有非法扣款的款项;(5)支付罚款 496 (六)项下三倍损害赔偿金,合理律师费;(6)《劳动法案》203项下逾期支付工资罚金;(7)《劳动法案》1102.5 (六)项下法定民事罚金;(8)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律师费、诉讼开支;(9)作出司法宣告,确认申请人有权向被告申请人所授予的股票收益,被被申请人扣留股票收益违法等事实,(10)签发禁令,责令被申请人配合汇回股票收益并配合申请人对剩余股票期权进行行权;(11)《加州民法典》3294项下惩罚性赔偿金;(12)精神损害赔偿;(13)法定利率的判决前、判决后利息;(14)本次仲裁案件全部仲裁费用;(15)仲裁庭认为公平合理的其他救济。		
2.此外,公司及HMI于2025年11月向Nam David Ingyun,Kenneth Kwok,Mason Choi,Elevation Microsystems,Inc.等主体在JAMS仲裁机构提起仲裁申请(以下简称“nam仲裁案件”),申请人请求JAMS仲裁机构将本次仲裁案件与前述正在进行的Nam仲裁案件合并审理。		
(三)申请人列举的主要事实与理由概述 申请人单方陈述的主要事实与理由概述如下:申请人曾系HMI的员工,后因被申		

份有限公司 担保的进展公告																																																																									
(四)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的为丽珠合成提供担保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附表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table><tr><td>序号</td><td>被担保方名称</td><td>成立日期</td><td>注册地</td><td>法定代表人</td><td>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td><td>经营范围</td><td>与本公司关系</td><td>是否方失信被执行</td><td>人</td></tr><tr><td>1</td><td>丽珠制药厂</td><td>1989年11月26日</td><td>珠海市金湾区创兴北路38号</td><td>徐晓</td><td>45,000.00</td><td>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煎、炒、炙、熨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的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危险检测服务;药品零售;药品批发;室内环境检测;兽药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互联网销售(销售需许可的商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中药提取物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td><td>全资子公司</td><td>否</td><td>39,917.95</td></tr></table>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关系	是否方失信被执行	人	1	丽珠制药厂	1989年11月26日	珠海市金湾区创兴北路38号	徐晓	45,000.00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煎、炒、炙、熨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的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危险检测服务;药品零售;药品批发;室内环境检测;兽药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互联网销售(销售需许可的商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中药提取物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否	39,917.95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关系	是否方失信被执行	人																																																																
1	丽珠制药厂	1989年11月26日	珠海市金湾区创兴北路38号	徐晓	45,000.00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煎、炒、炙、熨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的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危险检测服务;药品零售;药品批发;室内环境检测;兽药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互联网销售(销售需许可的商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中药提取物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否	39,917.95																																																																
<table><tr><td>2</td><td>珠海医贺</td><td>1991年6月22日</td><td>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td><td>郑滔</td><td>6,000.00</td><td>丽珠工业园行政大楼5楼S13、S15、S16、S17室</td><td>全资子公司</td><td>否</td><td>0.00</td></tr><tr><td>3</td><td>珠海合成</td><td>1993年9月9日</td><td>珠海市保税区翠峰路22号</td><td>郑滔</td><td>12,828.00</td><td>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td><td>全资子公司</td><td>否</td><td>12,354.60</td></tr></table>										2	珠海医贺	1991年6月22日	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	郑滔	6,000.00	丽珠工业园行政大楼5楼S13、S15、S16、S17室	全资子公司	否	0.00	3	珠海合成	1993年9月9日	珠海市保税区翠峰路22号	郑滔	12,828.00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全资子公司	否	12,354.60																																												
2	珠海医贺	1991年6月22日	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	郑滔	6,000.00	丽珠工业园行政大楼5楼S13、S15、S16、S17室	全资子公司	否	0.00																																																																
3	珠海合成	1993年9月9日	珠海市保税区翠峰路22号	郑滔	12,828.00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全资子公司	否	12,354.60																																																																
附表2: 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tr><th rowspan="2">序号</th><th rowspan="2">被担保方名称</th><th colspan="3">2026年1-6月(未经审计)</th><th colspan="3">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th><th colspan="3">2025年度(经审计)</th></tr><tr><th>资产总额</th><th>负债总额</th><th>归母净资产</th><th>归母净利润</th><th>资产总额</th><th>负债总额</th><th>归母净资产</th><th>营业收入</th><th>归母净利润</th></tr><tr><td>1</td><td>丽珠制药厂</td><td>659,482.37</td><td>118,801.20</td><td>540,682.16</td><td>131,400.93</td><td>606,491.23</td><td>125,201.49</td><td>481,286.79</td><td>327,875.16</td><td>86,609.12</td></tr><tr><td>2</td><td>珠海医贺</td><td>20,422.05</td><td>9,220.42</td><td>11,201.63</td><td>12,922.86</td><td>19.11</td><td>25.53</td><td>12,351.11</td><td>11,825.98</td><td>11.14</td></tr><tr><td>3</td><td>丽珠合成</td><td>173,317.36</td><td>47,789.40</td><td>121,055.16</td><td>51,625.86</td><td>9,181.37</td><td>163,241.58</td><td>48,066.87</td><td>111,873.79</td><td>90,401.72</td></tr><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14,142.26</td><td></td></tr></table>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归母净资产	归母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归母净资产	营业收入	归母净利润	1	丽珠制药厂	659,482.37	118,801.20	540,682.16	131,400.93	606,491.23	125,201.49	481,286.79	327,875.16	86,609.12	2	珠海医贺	20,422.05	9,220.42	11,201.63	12,922.86	19.11	25.53	12,351.11	11,825.98	11.14	3	丽珠合成	173,317.36	47,789.40	121,055.16	51,625.86	9,181.37	163,241.58	48,066.87	111,873.79	90,401.72										14,142.26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归母净资产	归母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归母净资产	营业收入	归母净利润																																																															
1	丽珠制药厂	659,482.37	118,801.20	540,682.16	131,400.93	606,491.23	125,201.49	481,286.79	327,875.16	86,609.12																																																															
2	珠海医贺	20,422.05	9,220.42	11,201.63	12,922.86	19.11	25.53	12,351.11	11,825.98	11.14																																																															
3	丽珠合成	173,317.36	47,789.40	121,055.16	51,625.86	9,181.37	163,241.58	48,066.87	111,873.79	90,401.72																																																															
									14,142.26																																																																
注:上述财务指标均为合并口径数据。																																																																									

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62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张波持有公司股票4,28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07%,张波无一致行动人,其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于2025年11月26日起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股东张波先生拟自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9月2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1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公司获悉张波先生于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7月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9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7%,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张波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_____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4,285,700股	
持股比例	6.07%	
当前持股来源	IPO前取得4,285,700股	

证券代码:00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62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张波持有公司股票4,28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07%。张波无一致行动人,其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于2025年11月26日起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股东张波先生拟自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9月2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1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公司获悉张波先生于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7月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9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7%,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张波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_____
持股数量	4,285,700股
持股比例	6.0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4,285,700股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2	珠海海贸	1991年6月22日	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 珠海工业行行政大楼513、515、516、517室	6,000.00	郑滔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否	0.00
---	------	------------	--	----------	----	---	-------	---	------

3	丽珠合成	1993年9月9日	珠海市保和路22号	12,828.00	郑滔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全资子公司	否	12.354.60
---	------	-----------	-----------	-----------	----	---	-------	---	-----------

附注:上述财务指标均为合并口径数据。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关系	是否失信被执行行人	截至2026年9月30日实际担保余额(人民币万元)
1	丽珠制药厂	1989年11月26日	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	徐晓峰	45,000.00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类的素、砂、丸、散等纯制剂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研发);化学品的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药品零售;药品批发;室内环境检测;兽药生产;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需许可的商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中国提取物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否	39,917.95

注：表格中合计数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131,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9.1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8.07%，对应融资余额10.02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177,4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5.9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93%，对应融资余额13.08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融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3、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

四、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及相关风险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部分解除质押登记》；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4、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5、《质押协议》。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数量及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数量及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其辰	262,107,048	16.15%	261,298,826	99.69%	16.10%	0	0	0%
协鑫创展	86,204,109	5.31%	86,204,109	100.0%	5.31%	0	0	0%
杭州鑫瑞	335,176,285	20.65%	0	0.00%	0.00%	0	0	0%
合计	683,487,442	42.10%	347,502,935	50.84%	21.41%	0	0	0%

股东名称	张波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4日
减持数量	399,000股
减持时间	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7月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99,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8.60-83.05元/股
减持总金额	32,419,343.3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11,000股
减持比例	0.57%
预计知减持比例	不超过1.15%
当前持股数量	3,886,7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5.51%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及新增冻结的公告

合计

542,576.5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询银行账户获悉,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卓翼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智造”)基本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及新增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情况

因卓翼智造与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昌科技”)定作合同纠纷,卓翼智造基本户部分资金被毅昌科技申请财产保全而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履行相关给付义务,并通过查询银行账户获悉上述被冻结的部分资金已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解除冻结金额(元)
卓翼智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4420*****6259	基本户	160,765.00
合计				160,765.00

二、本次部分资金新增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仅通过自我核查的形式获悉此次银行账户被冻结事宜,暂未收到有关冻结的法院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具体案由正在进一步核实中。本次冻结金额为人民币542,576.52元,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元)
卓翼智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4420*****6259	基本户	542,576.52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卓翼智造基本户被冻结资金金额为542,576.52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0.14%,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基本户冻结资金金额为20,197,269.01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5.2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2%。除上述冻结金额外,公司及子公司基本户的其他资金可正常周转使用,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情形。

2、鉴于本次部分资金被冻结所涉及의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最终诉讼/仲裁结果为准。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财产保全措施系法院在案件立案后,根据申请人的申请作出的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法院对公司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公司正积极跟进、核查上述事项,并制定初步解决方案。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法律法规程序,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争取尽快妥善解决前述部分资金被冻结的事项。

2、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调解书》及付款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